德阳市罗江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

说 明

目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3](#_Toc2946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_Toc27325)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5](#_Toc2877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6](#_Toc19854)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6](#_Toc407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8](#_Toc3755)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9](#_Toc168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9](#_Toc1259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0](#_Toc2800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_Toc27449)

[十、名词解释 11](#_Toc26450)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1.德阳市罗江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是国家行政机关，是罗江区人民政府的组成部门，一级预算单位。现有机关单位1个，下属事业单位4个。

2.德阳市罗江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主要职责为负责城区市容市貌整治工作，组织协调专项治理和城市管理重大活动；负责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城市照明管理维护及户外广告管理利用；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城市规划管理、城市绿化、市政管理、环境保护管理、工商行政管理、气象管理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区执法局2025年重点工作。

1、强党建、树形象，争当新时期队伍建设标杆

一是纵深推进党建工作；二是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三是抓好纪检工作；四是强化干部队伍建设； 五是做好宣传工作。

2、强治理，推重点，多措并举促管理水平提升

一是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治理；二是完成清扫清运项目招标工作；三是推进回龙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置；四是做好市政设施建设维护；五是推进园林绿化品质提升；六是加强市容市貌秩序监管；七是严格程序文明执法；八是推进“一支队伍管执法”。

3、聚核心，出亮点，提质提效开创新局面

一是建设垃圾分类主题（口袋）公园；二是建成餐厨垃圾处置厂并规范运行；三是完善有害垃圾收运处体系；四是完成7座公厕的升级改造；五是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建设；六是路灯照明设施提档；七是推行包容审慎监管；八是坚决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九是探索智慧城管新运行模式；十是做好全市重大活动相关保障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德阳市罗江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及下属二级预算单位5个，其中3个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个为财政定额补助事业单位。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总编制56名，其中行政编制6名，参公事业编制10名，事业编制38名，机关工勤编制2名。在职人员总数54人，其中：行政人员6人，参公事业人员15人，事业人员31人，机关工勤人员2人；离退休人员9人。

三、收支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所有收支均包含下属单位数据，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2025年收入预算总额为4779.25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4.27万元，主要是人员和项目支出有所变动。支出包括相应安排支出预算4779.25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4.27万元，主要是人员和项目支出有所变动。区执法局2025年收支总预算4779.25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年收入预算4779.25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429.25万元，占92.6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350万元，占7.32%；事业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年支出预算4779.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35.72万元，占32.13%；项目3243.53万元，占67.8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779.25 万元。比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减少4.27万元，万元，主要是人员和项目支出有所变动。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4429.25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429.25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429.25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1815.98万元，主要是人员和项目支出有所变动。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429.25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4.45万元，占3.48%；卫生健康支出38.45万元，占0.87%；节能环保支出175.2万元，占3.96%；城乡社区事务支出3985.61万元，占89.98%；住房保障支出75.54万元，占1.71%。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按功能科目类款项写）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25预算数为89.2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25年预算数为44.64万元，主要用于：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25年预算数为1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5年预算数为2.53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险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支出，2025年预算数为16.89万元，主要用于机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025年预算数为21.56万元，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

节能环保支出-自然生态保护-生态保护，2025年预算数为175.2万元，主要用于绿化养护费、垃圾中转体系运行经费。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行政运行，2025年预算数为356.8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工资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25年预算数为505.33万元，主要用于城市路灯运行费用380万元、稻麦原种场人员工资、保险及办公经费95.33万元、餐饮油烟在线监控系统30万元。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管执法，2025年预算数为910.4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和临聘人员工资，以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2025年预算数为300万元，主要用于垃圾车、执法车运行费。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2025年预算数为279万元，主要用于重大节日装扮200万元，公厕运行维护费43万元和市政基础设施水费36万元。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城乡社区环境卫生，2025年预算数为1520万元，主要用于垃圾处置经费400万元，城市保洁费用1100万元，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20万元。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生，2025年预算数为114万元，主要用于种子法执法检查白马关镇、略坪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等相关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2025年预算数为75.5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535.7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77.29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58.43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工具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1.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2025年无因公出国计划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与2024年预算减少0.2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2016年实施公务用车改革，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无公务用车，2025年未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单位现公务用车0辆。

2025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用于0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收入包括：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拨款350 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1820万元，主要是部分项目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支，主要是部分项目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支，如：城市路灯运行经费支出、节日装扮城市经费支出、城市保洁经费支出、经开区运行经费支出；支出包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50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1820万元，主要是部分项目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支，如：城市路灯运行经费支出、节日装扮城市经费支出、城市保洁经费支出、经开区运行经费支出；

（一）收入预算情况

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费经费收入2025年预算数为350万元。

（ 二）支出预算情况

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费经费支出2025年预算数为35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25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58.43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2.22万元，主要是加8.35%。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暂未安排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底，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固定资产总额16098500.44元，其中公务用车0辆。

2025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通用项目和专用项目均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429.25万元，占92.6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350万元，占7.32%；

十、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主要用于：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险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支出，主要用于机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

3、节能环保支出-自然生态保护-生态保护，主要用于绿化养护费、垃圾中转体系运行经费。

4、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行政运行，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工资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主要用于城市路灯运行、稻麦原种场人员工资、保险及办公经费、餐饮油烟在线监控系统。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管执法，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和临聘人员工资，以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主要用于垃圾车、执法车运行费，重大节日装扮，公厕运行维护费和市政基础设施水费。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城乡社区环境卫生，主要用于垃圾处置经费，城市保洁费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其他城乡社区支出生，主要用于种子法执法检查白马关镇、略坪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等相关经费。

5、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是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六）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主要用于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